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皖政办秘〔2023〕63号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 实施外国人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肥市人民政府，省有关单位：

经省政府同意，现将《安徽省实施外国人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安徽省实施外国人 144 小时过境 免签政策工作方案

为高效完成相关准备工作，确保外国人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以下简称“过境免签政策”）在我省落地实施，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政策效益，全力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全力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

二、实施步骤

（一）组织筹备阶段（2023 年 12 月）。

研究制定实施政策工作方案和宣传方案，细化明确目标任务、进度安排、具体措施、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组织召开工作部署会议，听取相关部门及合肥市人民政府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谋划相关配套措施。

（二）推进落实阶段（2023 年 12 月至国家移民管理局实地验收前）。

1. 优化服务措施。在合肥新桥国际机场等地，通过设置引

导提醒标识、建立一站式服务中心、开辟出入境专属通道、设立“过境免签”窗口、优化入境边检流程等举措，提供便捷优质的通关服务，提升过境免签外国人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2. 完善配套机制。利用海外社交媒体广告，做好过境免签政策宣传和旅游推广；开发一批核心旅游产品，吸引过境外国人来皖旅游观光；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加强旅游、文化、商贸等各领域的交流合作；研究制定布局合理的国际航线拓展规划，构建国际化交通网络。

3. 强化人员管控。围绕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健全完善过境外国人联管联控工作体系，加强信息共享，严防不法人员利用过境免签政策非法出入境。

（三）常态提升阶段（长期）。

建立工作例会制度，及时总结评估政策实施及工作开展情况，优化完善工作举措和配套政策，确保过境免签政策高效顺畅运行、释放最大红利。

三、工作任务

（一）细化过境免签实施方案。

1. 制定实施工作方案。合肥市人民政府结合实际，牵头制定航空口岸实施过境免签政策工作方案，明确市级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任务分工，加强相关设施和工作力量建设。（责任单位：合肥市人民政府，配合单位：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政府口岸办、省公安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商务厅、省外办、合肥

海关、省民航机场集团)

(二) 完善过境免签保障措施。

2. 提升硬件服务保障。按照边防检查部门业务需求,在合肥新桥国际机场设置引导、提醒标识,利用 LED 广告显示屏等,多渠道、多语种进行政策宣传;设立过境免签政策咨询台、专用过境边检通道、专门填报信息柜台等,提升机场口岸国际化服务功能。(责任单位:省民航机场集团,配合单位: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政府口岸办、省公安厅、合肥海关)

3. 完善公安出入境业务配套措施。在合肥市公安出入境大厅设立“过境免签”绿色窗口,为免签入境外国人紧急办理停留、证件报失等业务。加快建设移民事务服务中心和外国人管理服务站,全面提升外国人服务保障水平。(责任单位:省公安厅,合肥市人民政府;配合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

(三) 优化过境免签通关举措。

4. 提升过境服务体验。利用现有查验通道,优化完善边检流程,为过境旅客提供便捷优质的通关服务;稳步推进实施境外旅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提升消费环境质量;协调口岸相关单位和航空公司,努力解决机场过境中转旅客的行李直挂问题。(责任单位: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财政厅、省税务局、合肥海关、省民航机场集团,配合单位:承载国际旅客的各航空公司)

(四) 助力经济旅游等领域发展。

5. 争取高层次中外交流合作活动。吸引知名国际会议、高端论坛、专项会展等项目落地安徽，争取更多中外交流合作活动在皖举办。（责任单位：省商务厅；配合单位：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合肥市人民政府）

6. 开发特色旅游产品。结合合肥新桥国际机场开通航线以及外国人过境实际，针对商务客、旅游者等不同人群，打造特色旅游线路。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积极与沪苏浙等地文化和旅游部门及长三角大型旅行社进行对接合作，策划编制我省144小时特色旅游线路手册，共享旅游品牌、入境客源。（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配合单位：省民航机场集团、省商务厅，合肥市人民政府）

7. 拓展国际航线网络。依托过境免签政策，结合我省实际，力争新增一批国际客运航线，进一步扩大政策影响。（责任单位：合肥市人民政府，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民航机场集团）

（五）建立协作管控机制。

8. 建立互联互通机制。加强信息交流共享和协调配合，及时传递过境人员名单、联程机票、旅游行程等重要信息，确保过境免签政策有效实施。（责任单位：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配合单位：省公安厅、省国家安全厅、承载国际旅客的各航空公司）

9. 强化警务区域合作。制定过境免签出入境动态管控工作

方案和协作配合机制，加强与沪苏浙有关部门联动，确保过境人员底数清、情况明、不漏管、不失控。（责任单位：省公安厅，配合单位：省国家安全厅、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

（六）广泛开展对外宣传。

10. 强化宣传造势。发挥条线宣传优势，利用中央及省、市媒体资源，通过发送宣传手册、播放宣传片、张贴海报、“两微一端”等多渠道、多角度开展政策宣传；适时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我省航空口岸实施过境免签政策情况，进一步提高社会知晓度。（责任单位：省公安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省政府口岸办、合肥海关、省税务局、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民航机场集团，合肥市人民政府）

11. 扩大境外推介。利用境外招商机构、旅游国际社交媒体平台、国际友城“朋友圈”等渠道，大力宣传我省实施过境免签政策相关情况。（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配合单位：省民航机场集团）

（七）健全长效机制。

12. 加强分析研判。适时召开工作例会，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优化完善工作举措，不断提升服务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益。（责任单位：省公安厅；配合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省政府口岸办、省国家安全厅、合肥海关、省税务局、

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民航机场集团，合肥市人民政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成立工作专班，省公安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省政府口岸办、省国家安全厅、合肥海关、省税务局、安徽出入境边检总站、省民航机场集团及合肥市人民政府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具体承担专班办公室职责。各单位及合肥市人民政府要根据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狠抓推进落实。

（二）积极协作，密切配合。各单位及合肥市人民政府要建立沟通顺畅、协作密切的联动机制，落实信息通报、核查处置等工作措施。牵头单位要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问题困难。配合单位要主动加强联系对接，落实各项工作措施，及时向牵头单位反馈工作开展情况。